

证券代码：873087 证券简称：友诚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期权行权结果

- (一) 实际行权基本情况
- 1. 期权简称及代码：友诚 JLC2、850038
 - 2. 授权日：2022 年 7 月 13 日
 - 3. 股票登记日：2025 年 5 月 20 日
 - 4. 可交易日：2025 年 5 月 21 日
 - 5. 行权价格：6.15 元/股
 - 6. 实际行权人数：8 人
 - 7. 实际行权数量：117,883 份
 - 8. 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 回购本公司股票 ☐ 股东自愿赠与 ☐ 其他

(二) 实际行权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实际行权数量（份）	实际行权对应股票数量（股）	实际行权对应股票数量占行权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核心员工						
1	吴婉玲	核心员工	28,068	28,068	28,068	0.0334%
2	王鹏	核心员工	25,261	25,261	25,261	0.0300%

3	徐娟	核心员工	16,840	16,840	16,840	0.0200%
4	刘峰	核心员工	11,227	11,227	11,227	0.0133%
5	陆红娟	核心员工	11,227	11,227	11,227	0.0133%
6	周锋	核心员工	11,227	11,227	11,227	0.0133%
7	于晓庆	核心员工	8,420	8,420	8,420	0.0100%
8	施媛媛	核心员工	5,613	5,613	5,613	0.0067%
核心员工小计			117,883	117,883	117,883	0.1402%
合计			117,883	117,883	117,883	0.1402%

注：上表中百分比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本次行权结果与可行权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结果与可行权情况存在差异。

1、因原激励对象宋敏、王洪广、曹佳雯、陈峰在本次行权前离职，需注销相应的期权。

2、部分激励对象冯俊涛、史忠吉、陈飞、钱宇科、顾剑、征肖峰、单小伦、郑伟、刘亚辉、詹毅因资金原因放弃需注销相应的期权。

上述股票期权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需注销的期权明细详见《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综上，本次实际行权数量为 117,883 份。

二、 行权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行权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行权前持股情况			行权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一、核心员工							
1	吴婉玲	26,998	0.0321%	0	55,066	0.0655%	0
2	王鹏	0	0.0000%	0	25,261	0.0300%	0
3	徐娟	3,490	0.0042%	0	20,330	0.0242%	0
4	刘峰	100	0.0001%	0	11,327	0.0135%	0
5	陆红娟	0	0.0000%	0	11,227	0.0133%	0
6	周锋	0	0.0000%	0	11,227	0.0133%	0
7	于晓庆	0	0.0000%	0	8,420	0.0100%	0
8	施媛媛	3,000	0.0036%	0	8,613	0.0102%	0
合计		33,588	0.0400%	0	151,471	0.1801%	0

注 1：上表中行权前持股情况为 2025 年 5 月 14 日股东名册数据。

注 2：上表中百分比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81,860	2.9548%	0	2,481,860	2.9548%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511,945	97.0452%	117,883	81,629,828	97.0493%
总计	83,993,805	100%	117,883	84,111,688	1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不适用。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三、 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0100011 号）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和预留授予第二期的行权事项进行了审验，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31 名激励对

象行权。其中，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 117,883 份股票期权。公司已收到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缴纳的以货币资金出资的相应的行权款。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993,805 元，股本为人民币 83,993,805 股。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111,688 元，股本为人民币 84,111,688 股。

本次行权相关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117,883 股，本次行权后不会对当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 2、验资报告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